

湖北省棉花品种审定标准（修订） 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一、棉花品种审定标准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 品种的遗传性状稳定一致，真实性和差异性符合《国家级棉花品种审定标准》相关要求。

2. 抗病性指标：每年区试抗性接种鉴定，枯萎病病指 ≤ 15.0 、黄萎病病指 ≤ 35.0 。

3 品质指标：纤维品质上半部平均长度 $\geq 28.0\text{mm}$ ，断裂比强度 $\geq 28.0\text{cN/tex}$ ，马克隆值 3.5~5.5。

4. 抗虫性指标：转基因品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室内人工接种鉴定抗虫株率 $\geq 95\%$ ，人工接虫鉴定（叶片）达到抗及以上水平。

5. 早熟性指标：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，霜前花率 $\geq 85.0\%$ ，特殊年份不低于对照。

6.不育系须通过省级鉴定，且符合湖北省鉴定标准。

（二）纤维品质分类

根据 GB/T 20392《HVI 棉纤维物理性能试验方法》检测的纤维品质上半部平均长度、断裂比强度、马克隆值三项指标的综合表现，将棉花品种按照纤维品质类型分为 I 型品种、II 型品种、III 型品种。

1. I 型品种：两年区域试验平均结果，纤维上半部平均

长度 $\geq 31.0\text{mm}$ ，断裂比强度 $\geq 32.0\text{cN/tex}$ ，马克隆值 3.7~4.2。较低年份纤维上半部平均长度 $\geq 30.0\text{mm}$ 、断裂比强度 $\geq 31.0\text{cN/tex}$ 、马克隆值 3.7~4.4 的品种。

2.II 型品种：两年区域试验平均结果，纤维上半部平均长度 $\geq 29.0\text{mm}$ ，断裂比强度 $\geq 30.0\text{cN/tex}$ ，马克隆值 3.5~5.0。较低年份纤维上半部平均长度 $\geq 28.0\text{mm}$ 、断裂比强度 $\geq 29.0\text{cN/tex}$ 、马克隆值 3.5~5.1 的品种。

3.III 型品种：两年区域试验平均结果，纤维上半部平均长度 $\geq 27.0\text{mm}$ ，断裂比强度 $\geq 28.0\text{cN/tex}$ ，马克隆值 3.5~5.5。较低年份纤维上半部平均长度 $\geq 27.0\text{mm}$ 、断裂比强度 $\geq 27.0\text{cN/tex}$ 、马克隆值 3.5~5.6 的品种。

（三）分类品种条件

符合基本条件，并达到下列条件之一可以申请审定：

1.春播棉品种

1.1 高产优质品种

参试品种与对照品种的纤维品质类型相同，参试品种两年区域试验皮棉平均产量，比对照品种增产 $\geq 3.0\%$ ，且区域试验较低年份增产 $\geq 1.0\%$ ；生产试验皮棉产量比对照品种增产 $\geq 1.0\%$ ；每年区域试验、生产试验皮棉产量增产 $\geq 1.0\%$ 的试验点比例 $\geq 60\%$ 。

参试品种与对照品种的纤维品质类型不同，III型品种与II型品种、II型品种与I型品种相比较时，产量指标要求在上述规定的指标基础上提高 5 个百分点，相反则降低 3 个百分点。

杂交棉品种对照为常规棉品种时，所有相关产量水平要求在相同条件下增加 5 个百分点。

1.2 抗病棉花品种

枯萎病病情指数 ≤ 5.0 、黄萎病病情指数 ≤ 20.0 ，皮棉产量水平可比高产优质品种指标降低 3 个百分点。

2.麦后直播棉品种

生育期 < 110 天，特殊年份不长于对照。11 月 5 日前皮棉产量两年区试皮棉平均产量不低于对照品种，年度产量比对照品种减产 $\leq 2\%$ ，且减产 $\leq 2\%$ 的试点比例 $\geq 50\%$ 的品种；或纤维品质类型为 I 型，11 月 5 日前两年区试平均皮棉产量比对照品种减产 $\leq 5\%$ ，且年度产量减产 $\leq 8\%$ 的品种。

二、棉花不育系鉴定定标准

符合相应类型不育系鉴定条件的，可以申请鉴定：

（一）棉花胞质不育系

- 1.不育系选育过程清晰，遗传稳定；
- 2.连续 100 株以上群体，农艺性状整齐一致，纯度 $\geq 95\%$ ，并与保持系基本相似；
- 3.不育株率 $\geq 99\%$ ，不育株肉眼检查无花粉或显微镜 TTC 染色检查无活性花粉比率 $\geq 99.5\%$ ；
- 4.不育性稳定，不受环境条件的影响或受环境条件的影响很小；
- 5.通过省品审办组织的专家组现场鉴定。

（二）棉花核不育系

- 1.不育系选育过程清晰，遗传稳定；

- 2.连续 400 株以上群体,农艺性状整齐一致,纯度 $\geq 95\%$;
- 3.整个开花期不育株率 55%~45%,不育株肉眼检查无花粉或显微镜 TTC 染色检查无活性花粉比率 $\geq 99.5\%$;
- 4.整个开花期可育株率 45%~55%,可育株肉眼检查花粉正常且显微镜 TTC 染色检查有活性花粉比率 $\geq 80\%$;
- 5.不育性稳定,不受环境条件的影响或受环境条件影响很小;
- 6.通过省品审办组织的专家组现场鉴定。